

平桥区 2025 年上半年公平竞争审查 工作总结

2025 年，在平桥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悉心指导下，平桥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公平竞争审查作为优化营商环境、营造公平公正市场经济秩序的重要抓手，一直不间断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法、狠抓工作落实，区域市场经济环境不间断优化，经济高质量发展动能显著增强。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平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发挥统筹作用，积极推进工作开展。制定下发了《关于调整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的通知》《信阳市平桥区 2025 年度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实施方案》《信阳市平桥区 2025 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考核方案》《关于印发〈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的通知》《关于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并将具体工作内容纳入全区年度重点工作范畴，以坚强的组织保障和健全的制度体系全面推开工作落实。树牢“一盘棋”思想，加强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健全联席会议、联合抽查、联合督查等工作机制，催

促指导有关单位及时补齐不足弱项、提炼亮点做法、强化借鉴学习，妥善研究解决存在的各类问题、吸纳多方意见建议，从根本上解决过去市场监管部门“单兵作战”的局限性，形成齐抓共管的协作机制。

（二）加强能力提升，完善投诉渠道。以开展公平竞争法律和政策宣讲“进党校”活动为契机，对全区政法班干部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培训，围绕《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和《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主要内容进行详细解读，就审查标准及审查流程进行重点讲解。进一步推动“关键少数”发挥关键作用，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依托平桥区人民政府网、信用·平桥区平台、微信公众号，以及来信来访等渠道接收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建立各部门负责、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的投诉回应机制，全面加强社会舆论监督，压紧压实政策措施制定单位的主体责任。

（三）依法开展审查，提高审查质效。一是强化增量政策措施审查。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内部审查机制，按照“谁制定、谁审查”原则依规严格对新出台的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文件进行公平竞争审查，上半年全区共计审查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文件6件，有效预防和纠正了排除、限制竞争的问题。二是有序清理存量政策措施。积极开展整治滥用行政权利排

除、限制竞争专项行动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抽查工作，对抽查中发现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政策措施，及时向政策措施制定单位下发核查函，需要调整或废止政策措施 4 件。三是加强成员单位问题整改。联席会议办公室通过集中抽查、网上抽查、自查、开展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对 23 家成员单位公平竞争审查内部制度建设是否完善、审查流程是否标准、审查标准是否统一、是否存在漏审误审等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情况进行督查指导，指导 1 家成员单位完成问题整改 2 条，工作质效得到全面提升。四是落实重大决策会审。对以政府名义出台的重大决策进行会审制度，今年上半年，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参加公平竞争会审 1 次，下发公平竞争审查意见书 1 份，确保政策措施合法合规，有效防止出台排除、限制市场公平竞争的各种歧视性政策措施。

（四）开展全面宣传，营造浓厚氛围。为扩大公平竞争审查的影响力，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我区更好地开展。平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在平桥世纪广场召开为契机，在世纪广场悬挂公平竞争审查标语、制作公平竞争审查宣传展板、设立公平竞争审查宣传台，向群众发放《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反垄断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宣传》、《反垄断法》、《经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南》等法制宣传资料。解答公平竞争审查的相关知识。活动期间，共接受群众咨询 30 余人次，共设立咨询台 1 处，发放宣传资料 200 余份，

悬挂横幅 1 副，制作宣传展板 2 块。营造知法守法、懂法用法的社会气氛，进一步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为维护广大群众切身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引入第三方评估，提高审查质量。根据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需要和部署，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与郑州金博大律师事务所签署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工作合作协议，聘请金博大律师事务所陈宝名为组长组成的 6 人综合评审组承担本次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工作，对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及其所属主要职能部门所制定的现行有效的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进行专业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借此推动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平桥经济社会发展。

（六）召开联席会议，全面部署 2025 年工作。为了完善联席会议制度，更好地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5 月 27 日，平桥区市场监管局召开平桥区 2025 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区市场监管局、发改委、民政局、司法局等 23 个成员单位分管领导、联络员以及区公平竞争审查办公室全体人员共 40 余人。平桥区政府分管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并作了重要讲话。

区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同志代表区联席会议办公室作了工作报告，总结了上一年的工作开展情况，对今年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进行了部署安排，并宣读了《关于调整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名单的通知》和《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联席会议办公室对参会人员进行了公平竞争审查业务培训。

二、存在问题

我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虽然取得积极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比方个别单位因人员调整，造成负责审核查验的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强，对相关政策要求领会不够深刻，审查质量有待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继续推进完善审查制度，防范以政府名义出台的标准性文件出现限制、排除竞争的内容，切实提高审查质量。在严格落实“谁起草、谁审查”原则的基础上，建立业务机构起草初审、法规专业机构复审的内部“双审查”机制，优化“自我审查”工作流程。

（二）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切实加强宣传培训力度，对出台的规章、标准性文件及政策措施，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疏通，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地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气氛和工作环境。

（三）进一步加强清理审查。一直不间断开展清理工作，按照《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存量政策措施清理制度》要求定期对全区出台的政策措施进行全面梳理，经梳理认为具备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予以坚决清理纠正。但凡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标准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会议纪要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增量政策措施，全部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从制定主体、公文种类、管理事项等方面，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纳入审查范围的政策措施类别，力保全面覆盖、应审尽审。

（四）进一步加强机制创新。按照“谁制定、谁审查”原则，严格审查已出台的标准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采用完善审查机制、聘请法律参谋、引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不间断提高审查质量和效果，提升审查结论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强存量文件的动态监管，定期评估、动态清理已经审查出台的政策措施，坚决谨防和纠正滥用政权力，排除和限制公平竞争的行为。

信阳市平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

2025年7月2日